

健行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或輔系獎勵要點

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教務會議訂定通過

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0 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為鼓勵學生多元跨領域學習，提升修讀雙主修或輔系之意願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凡學生於在學期間申請修讀雙主修或輔系經核准者，得依本要點申請獎勵金。

三、修讀獎勵

(一)獎勵資格：

1. 雙主修：學生申請核准開始修讀雙主修滿一學期，並修畢雙主修應修科目至少 6 學分以上，即可申請「修讀獎勵金」。

2. 輔系：學生申請核准開始修讀輔系滿一學期，並修畢輔系應修科目至少 3 學分以上，即可申請「修讀獎勵金」。

3. 雙主修或輔系之「修讀獎勵金」僅能擇一申請，「修讀獎勵金」核發以一次為限。

(二)申請流程：

1. 符合資格者，依教務處/進修部公告時程(每年 4 月及 10 月)提出「修讀獎勵金」申請，申請時當學期須完成註冊。

2. 審核通過符合獎勵資格者，核發「修讀獎勵金」。

四、修畢獎勵

(一)獎勵資格：

1. 雙主修：符合雙主修畢業資格者，即可申請「修畢獎勵金」。

2. 輔系：符合輔系授予條件者，即可申請「修畢獎勵金」。

3. 雙主修或輔系之「修畢獎勵金」僅能擇一申請，「修畢獎勵金」核發以一次為限。

已領取「修讀獎勵金」者，可以再申請領取「修畢獎勵金」。

(二)申請流程：

1. 符合申請資格者，應於畢業當學期，提出「修畢獎勵金」申請。

2. 當學期學期成績繳交截止日，審核通過符合獎勵資格者，核發「修畢獎勵金」。

五、各項獎勵金之金額如附表一，獎勵申請表如附表二。

六、本要點之獎勵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經費支應，是項經費得視該年度經費預算編列額度酌予調整。

七、本要點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。

八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九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附表一)

健行科技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或輔系獎勵金核發基準表

申請類別	資格	獎勵金金額 單位：新臺幣(元)	備註
修讀獎勵	雙主修：修讀雙主修滿一學期， 並修畢雙主修應修科目 至少 6 學分以上	6,000	雙主修或輔系之「修讀獎勵金」僅能擇一申請。「修讀獎勵金」核發以一次為限。
	輔 系：修讀輔系修滿一學期， 並修畢輔系應修科目至 少 3 學分以上	3,000	
修畢獎勵	雙主修：符合雙主修畢業資格者	20,000	雙主修或輔系之「修畢獎勵金」僅能擇一申請。「修畢獎勵金」核發以一次為限。
	輔 系：符合輔系授予條件者	10,000	已領取「修讀獎勵金」者，可以再申請領取「修畢獎勵金」。

備註：本要點之獎勵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經費支應，是項經費得視該年度經費預算編列額度酌予調整。

(附表二)

健行科技大學 雙 主修/輔系獎勵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號		姓名		系年班	
通訊地址				手機	
申請類別 (請擇一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主修，系列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輔系，系列：				
獎勵類別	修讀獎勵			修畢獎勵	
	一、雙主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讀雙主修滿一學期，並修畢雙主修應修科目至少6學分以上 二、輔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讀輔系滿一學期，並修畢輔系應修科目至少3學分以上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畢雙主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畢輔系	
檢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摺影本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摺影本	
審核流程	初審	申請人 簽章	初核單位(系)		
		已確實知悉雙主修/輔系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，其雙主修/輔系課程視為學生之選修科目。	所屬系初核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所屬系主任核章：_____		
復審	教務處/進修部	輔系/雙主修系初核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輔系/雙主修系主任核章：_			
		校長	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
		承辦人核章：			
		組長核章：			
		教務長/進修部主任核章：			